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782/18-19(05)號文件

檔號：CB4/PL/AJLS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2019 年 4 月 29 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司法機構的資訊科技策略計劃 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司法機構的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背景資料，並綜述立法會及其轄下委員會(包括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過往就資訊科技策略計劃及相關事宜所作的討論。

背景

2. 司法機構在 2011 年至 2012 年聘任了顧問公司進行資訊系統策略研究，藉此就資訊科技的使用制訂現代化和全面的策略計劃，以支援司法機構未來 10 年及更長遠的運作。¹ 顧問經檢視司法機構的資訊科技使用情況後，確定有待改進的地方，以配合資訊科技的發展及應對司法機構預期的運作需要，並擬備了資訊科技策略計劃。司法機構政務處於 2013 年 2 月 26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實施諮詢事務委員會。

3. 作為資訊系統策略研究的主要工作成果，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為司法機構長遠的資訊科技發展提出建議，目的是讓司法機構能達致下述目標：

¹ 司法機構在 1990 年代首次進行資訊系統策略研究。根據當時所訂的建議，司法機構建立了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並推行一系列應用系統以支援其運作需要。

- (a) 以新科技更新現有的資訊科技系統，以確保在長遠而言，運作得以持續發展；
- (b) 透過使用資訊科技重整工序，為所有持份者提供更高效率及更具成效的優質服務，以配合司法工作的執行；
- (c) 便利整個訴訟/審裁及附帶程序中進行積極的案件管理，使所有持份者可更便捷地尋求司法公義；及
- (d) 致力以負責任的態度，回應法庭使用者及社會人士日漸提高的期望。

4. 在資訊科技策略計劃下所建議的主要措施包括：推展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劃一規範各級法院與其他組別的運作程序；透過重整工序及加強自動化來精簡運作流程；設立綜合數據體系；支援及鼓勵以電子服務方式進行各類文件往來；支援電子法院紀錄；加強知識管理、法院與其他紀錄管理；加強法庭科技設施；以及改善報告編製與統計資料搜集。

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情況

5. 在資訊科技策略計劃下特別制訂的"六年工作計劃"，規劃了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各項所需的行動及綱領。資訊系統策略研究基於預期效益和個別法院現時的工作壓力點，在評估於各級法院和審裁處推行計劃的組合邏輯和先後次序後，建議在終審法院、高等法院(包括遺產承辦處)、區域法院、裁判法院以及小額錢債審裁處推行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作為"六年工作計劃"，亦即第一期計劃("第 I 期")。

6. 第 I 期再細分為兩階段實施，每階段需時約 3 年，以便更妥善管理。第一階段(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集中在建立技術和基礎設施的基本組件，重整工序、精簡和劃一規範法庭運作，以及在區域法院和裁判法院傳票法庭推行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在第二階段(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新系統將推展至終審法院、高等法院、小額錢債審裁處和裁判法院的非傳票法庭。

7. 當局將於第二期，即在第 7 至第 9 年期間，於其餘的法院及審裁處(包括家事法庭、勞資審裁處、土地審裁處、淫褻物品審裁處及死因裁判法庭)推行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第 II 期")。根據司法機構政務處的計劃，司法機構稍後可根據

第 I 期所建立的基礎及汲取的經驗，為第 II 期的推行擬定具體計劃及申請撥款。

8. 據司法機構政務處所述，現時關乎法院運作的法例未必能配合全面推展各項措施的需要。為了確保計劃所建議引進的轉變，均能符合法例的規定，司法機構已就或需修訂的法例展開研究。司法機構將會在較後階段諮詢持份者，特別是法律界人士及法庭使用者，對修訂相關法例建議的意見，目標是完成有關研究，以配合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實施。

9. 在 2013 年 5 月 24 日，財務委員會批准一筆為數 6 億 8,243 萬元的撥款，用以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第 I 期。

議員所表達的主要意見及關注

10. 下文各段綜述立法會議員近年就有關資訊科技策略計劃所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

設立獨立的資訊科技系統

11. 一名事務委員會委員詢問，司法機構有何理據不使用政府的中央資訊科技系統，而自行根據資訊科技策略計劃設立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司法機構政務處回應時解釋，司法機構有需要保障法院案件紀錄的保密性，故此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系統須獨立於政府的中央系統。

軟件及落實計劃的服務的開支

12. 事務委員會察悉，一筆為數 386,763,000 元的款項已預留供司法機構在 2013-2014 年度至 2018-2019 年度採購軟件及落實計劃的服務之用，這筆款項超過此 6 年期間的預算非經常性開支一半以上。部分委員要求司法機構澄清軟件及落實計劃的服務會包括哪些具體項目。

13. 司法機構政務處答稱，司法機構計劃透過招標，把部分第 I 期的項目外判。根據"六年工作計劃"，司法機構需要採購所需的軟件及相關的用戶版權，以使用及保養其資訊科技系統，而承辦商則會提供落實計劃的服務，負責為司法機構開發及提供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及各應用系統。

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人手支援

14. 在 2014 年 6 月 2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當局向委員簡介司法機構有關增設司法職位及加強司法機構政務處首長級架構的建議。該等建議包括開設一個總系統經理(首長級薪級第 1 點)職位，掌管經重組的資訊科技事務處，以恆常地對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實施提供有效的行政支援，並確保與持續進行中的資訊科技項目的實施產生良好的協同效應。² 部分委員認為，當局只建議開設一個總系統經理職位，並不足以應付資訊科技策略計劃所涵蓋的範圍。司法機構政務處答覆時表示，除了上述建議外，司法機構亦建議開設新的非首長級支援人員職位，以應付日益增加的運作需要。

15. 財務委員會委員在審核過去數年的開支預算時，曾就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所涉及的人手作出提問。根據司法機構政務處於 2019 年 4 月初表示，當局預期在 2019-2020 年度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平均人員數目約為 100 名，包括公務員體制人員及以合約形式聘用的資訊科技專業人員。

推行計劃

16. 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認為，鑒於勞資審裁處每年處理的勞資糾紛(包括追討欠薪個案)的數量龐大，為使僱員受惠，應把在勞資審裁處推行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一事，納入"六年工作計劃"的第 I 期而非第 II 期內。

17. 司法機構政務處回應時解釋，由於區域法院的訴訟程序與高等法院的相類似，因此在首 3 年於區域法院推行有關係統所得的經驗，對於在高等法院推行系統十分有用。此外，由於裁判法院傳票法庭所處理的案件數量龐大，而與訟一方主要包括機構法庭使用者，故於第 I 期內在傳票法庭推行有關係統，會帶來很大益處。另一方面，由於勞資審裁處的訴訟程序較為簡單，並已設有資訊科技系統支援其運作，故於第 II 期期間才在勞資審裁處推行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較為合適。

18. 儘管司法機構政務處作出上述回應，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建議司法機構應在第 I 期期間為勞資審裁處展開相關的籌備工作。司法機構政務處答覆時向委員保證，為加快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其餘的項目措施，司法機構計劃在推行第 I 期期間，盡早為其餘的法院及審裁處展開適當的籌備工作。

² 司法機構的建議在 2015 年 3 月 20 日獲財務委員會批准。

19. 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問及法院推行電子檔案系統，以供法庭使用者在法院法律程序中以電子方式閱覽文件的時間表為何。司法機構政務處答覆時表示，第一步是建立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該系統對於支援引入供法庭使用者在多個方面應用電子服務是必不可少的。司法機構計劃首先在區域法院及裁判法院的傳票案件使用該系統。有鑒於此，司法機構整體的資訊科技架構及各個系統會從整體上進行改進，並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予以實施。司法機構亦計劃由 2016 年起在法庭推行電子檔案系統，但已於 2014 年 6 月中在區域法院的法律程序中，展開使用電子書面陳詞的小規模試驗計劃。

推行進度

20. 財務委員會委員在審核過去數年的開支預算期間，曾問及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進度。司法機構政務處在 2019 年 4 月初表示，截至 2019 年 3 月，所有關乎建立及安裝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的工作已經完成。第 I 期第一階段的各個組件正逐步推展至區域法院及裁判法院的傳票法庭。其中有關收款的組件已分別於 2016 年年底及 2018 年年初在上述級別的法院推展。其他組件則預定於 2019 年及之後分階段推展。

21. 司法機構政務處亦表示，當局原定於 2018-2019 年度第 I 期第一階段工作仍在積極推行之際，同時展開第 I 期第二階段的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開發工作。但經重新檢視後，當局認為審慎的做法是，應於展開第二階段所涵蓋的法院的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開發工作前，先掌握更多關於推行第一階段工作的經驗。因此，司法機構已更改啟動開發第二階段的綜合法院案件管理系統的時間。

22. 司法機構政務處進一步表示，為使用電子模式處理法庭文件提供適當法律地位所需的法例修訂工作正在籌備中。屆時將需要提交新的條例草案，亦需就第 I 期第一階段所涵蓋的法院及法律程序擬備多套法院程序規則(屬於附屬法例)和實務指示。司法機構正就草擬法例和實務指示諮詢外間持份者，一俟準備就緒，便會展開立法程序。

最新情況

23. 政府當局及司法機構政務處將於 2019 年 4 月 29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有關推行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第 I 期第一階段的法例修訂建議(一如第 8 及 22 段所述)諮詢事務委員會。

相關文件

24.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9 年 4 月 24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日期	會議	會議紀要/文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26.2.2013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司法機構政務處有關司法機構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實施的文件	CB(4)430/12-13(03) https://www.legco.gov.hk/yr12-13/chinese/panels/ajls/papers/aj0226cb4-430-3-c.pdf
		會議紀要	CB(4)640/12-13 https://www.legco.gov.hk/yr12-13/chinese/panels/ajls/minutes/aj20130226.pdf
24.5.2013	財務委員會	司法機構政務處有關司法機構資訊科技策略計劃的實施的文件	FCR(2013-14)6 https://www.legco.gov.hk/yr12-13/chinese/fc/fc/papers/f13-06c.pdf
		會議紀要	FC9/13-14 https://www.legco.gov.hk/yr12-13/chinese/fc/fc/minutes/fc20130524a.pdf
31.3.2014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財務委員會審核2014-2015年度開支預算管制人員的答覆(第2節會議)(答覆編號JA020、JA021及JA025)	https://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fc/fc/w_q/ja-c.pdf
24.6.2014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司法機構政務處有關建議在司法機構開設司法職位及非公務員職位並加強司法機構政務處的首長級架構的文件	CB(4)822/13-14(03) https://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ajls/papers/aj0624cb4-822-3-c.pdf
		會議紀要	CB(4)94/14-15 https://www.legco.gov.hk/yr13-14/chinese/panels/ajls/minutes/aj20140624.pdf

會議日期	會議	會議紀要/文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20.3.2015	財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的文件	FCR(2014-15)56 https://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fc/fc/papers/f14-56c.pdf
		會議紀要	FC244/14-15 https://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fc/fc/minutes/fc20150320.pdf
27.3.2015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財務委員會審核 2015-2016 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第 2 節會議)(答覆編號 JA014、JA016 及 JA021)	https://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fc/fc/w_q/ja-c.pdf
18.5.2015	司法及法律 事務委員會	司法機構政務處有關建 議在司法機構的司法機 構政務處開設一個首長 級編外職位的文件	CB(4)964/14-15(07) https://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panels/ajls/papers/ajls20150518cb4-964-7-c.pdf
		會議紀要	CB(4)1310/14-15 https://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panels/ajls/minutes/ajls20150518.pdf
27.11.2015	財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的文件	FCR(2015-16)31 https://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fc/fc/papers/f15-31c.pdf
		會議紀要	FC215/15-16 https://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fc/fc/minutes/fc20151127.pdf
1.4.2016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財務委員會審核 2016-2017 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第 2 節會議)(答覆編號 JA001 及 JA016)	https://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fc/fc/w_q/ja-c.pdf

會議日期	會議	會議紀要/文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3.4.2017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財務委員會審核 2017-2018 年度開支預 算管制人員的答覆 (第 5 節會議)(答覆編號 JA027 及 JA069)	https://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fc/fc/w_q/ja-c.pdf
16.4.2018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財務委員會審核 2018-2019 年度開支預 算管制人員的答覆 (第 2 節會議)(答覆編號 JA032 及 JA035)	https://www.legco.gov.hk/yr17-18/chinese/fc/fc/w_q/ja-c.pdf
18.7.2018	司法及法律 事務委員會	司法機構政務處有關建 議在司法機構開設司法 職位及開設和保留首長 級職位的文件	CB(4)1384/17-18(03) https://www.legco.gov.hk/yr17-18/chinese/panels/ajls/papers/ajls20180718cb4-1384-3-c.pdf
		會議紀要	CB(4)446/18-19 https://www.legco.gov.hk/yr17-18/chinese/panels/ajls/minutes/ajls20180718.pdf
25.2.2019	司法及法律 事務委員會	司法機構政務處有關建 議在司法機構開設司法 職位及首長級職位的文 件	CB(4)546/18-19(04) https://www.legco.gov.hk/yr18-19/chinese/panels/ajls/papers/ajls20190225cb4-546-4-c.pdf
8.4.2019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財務委員會審核 2019-2020 年度開支預 算管制人員的答覆 (第 2 節會議)(答覆編號 JA016 及 JA034)	https://www.legco.gov.hk/yr18-19/chinese/fc/fc/w_q/ja-c.pdf